

证券代码：002264

证券简称：新华都

公告编号：2023-092

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11月24日17:30在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162号新华都大厦北楼七层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1月17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智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一、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资项目延期系公司根据相关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进行的必要调整，不存在违规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将募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